



KANHAN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

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具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創業板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宣佈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看漢」)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本人謹此宣佈看漢之漢網電話／漢網語音之技術獲選為代表中國參加World Summit Award 2005大賽(「WSA」)，對此本人深感榮幸。「Hear the Web」為我們參賽WSA的eInclusion類別之主題。WSA為一項全球性之比賽，藉以甄選及推廣世界各地最佳之電子內容及應用程式。WSA以消除數碼隔膜為整體目標，時至今日，已發展至全球各大洲共168個國家派出代表參加之比賽，其特點為著重不同文化及內容多元化。WSA評審之準則為提供有效率及具創意內容之多媒體項目，並將教育、科學及文化傳統作數碼化處理。一切均按World Summit on the Information Society(「WSIS」)之框架並與WSIS合作進行，而代表聯合國主辦the Summit之組織為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此外，看漢與雅虎訂立了合作夥伴協議，於香港開發語音應用科技，並可伸延至適用於中國及台灣之雅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將語音應用科技首次用於廣受歡迎之漢英字典中。漢網語音互聯網語音轉譯平台以電腦產生文字語音轉譯技術，為字典中界定之詞語提供即時發聲，用戶毋須於瀏覽器安裝特定之軟件。獲提名參與WSA大賽，以及獲雅虎應用漢網電話／漢網語音，再一次肯定其技術超凡及具領導之地位，並使電腦瀏覽器和傳統電話均可以主要國際語言收聽瞬息萬變之互聯網世界。

雖然漢網電話／漢網語音產品好評如潮，但現階段我們尚未能將其發展成可賺取實質利潤之產品。我們明瞭需要進一步擴展本地及香港以外之銷售網絡，甚至需要開拓其他業務以增加收入來源。除了進軍香港互聯網傳真服務外，我們亦已著手以試驗性質，透過互聯網向中國市場銷售藥物。成立Pharmanet為一項與中國之醫藥產品進口商及分銷商網絡共同合作之項目，以建立一個於網上銷售外地品牌藥物之電子商貿網站。由於假冒國內生產商所生產之藥物充斥市場，情況日益猖獗，形成了國內消費者出外(特別是香港)旅遊時，往往會購買外地製造之醫藥產品之趨勢。有見及此，Pharmanet致力收集廣受國內消費者歡迎之醫藥產品資料，並將有關資料發放，讓他們可直接落單訂購，以及可於國內選定之主要城市取貨。Pharmanet網站將會標榜其設有漢網電話服務之特點，讓國內之顧客以撥電當地號碼之方式便可以直接接駁至該網站，以獲取有關資料及進行訂購。有些中國之進口商已表示有興趣參與，並已開始透過其現時之分銷網絡向看漢訂購香港品牌之醫藥產品。中國進口商認為使用Pharmanet網站讓他們可為客戶提供更佳之服務，並且有助拓展他們之分銷業務。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發行新股之所得款項(經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已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應用如下：

	招股 章程中建議截 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所動用之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所動用之實際 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提升本集團產品	2.0	2.0
漢網語音伺服器之市場推廣及開發	2.0	2.0
一般宣傳及市場推廣	5.3	5.5
償還貸款	1.6	1.6
營運資金	3.1	3.6
	<u>14.0</u>	<u>14.7</u>

根據上述所示，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約14,7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此款項已全數動用。董事會認為該等資金用途乃正常之商業運作上需要。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招股章程所述截至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實際業務進度

1. 提升產品
進一步開發其日文及
韓文之應用服務供應商產品

因業務策略之變動，開發日文及韓文之應用供應商產品較緩慢。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584	699	2,868	2,830
直接成本		(900)	(443)	(1,383)	(897)
毛利		684	256	1,485	1,933
研究及開發支出		(284)	—	(570)	—
行政支出		(1,216)	(1,511)	(2,195)	(2,865)
銷售及分銷支出		(251)	(505)	(537)	(818)
經營虧損	5	(1,067)	(1,760)	(1,817)	(1,750)
稅項	6	—	—	—	—
期內虧損		<u>(1,067)</u>	<u>(1,760)</u>	<u>(1,817)</u>	<u>(1,750)</u>
每股虧損—基本	8	<u>0.18</u> 仙	<u>0.36</u> 仙	<u>0.31</u> 仙	<u>0.36</u> 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434</u>	<u>467</u>
流動資產			
存貨		36	2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583	1,2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u>4,194</u>	<u>4,216</u>
		<u>5,813</u>	<u>5,712</u>
流動負債			
政府提供之財政資助		146	2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u>1,611</u>	<u>2,211</u>
		<u>1,757</u>	<u>2,434</u>
流動資產淨值		<u>4,056</u>	<u>3,27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90</u>	<u>3,745</u>
非流動負債			
政府提供之財政資助		<u>1,210</u>	<u>1,196</u>
資產淨值		<u><u>3,280</u></u>	<u><u>2,549</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004	5,837
儲備		<u>(3,724)</u>	<u>(3,288)</u>
股東資金		<u><u>3,280</u></u>	<u><u>2,549</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864	11,836	10,084	(23,745)	3,039
期內虧損	—	—	—	(1,750)	(1,75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4,864</u>	<u>11,836</u>	<u>10,084</u>	<u>(25,495)</u>	<u>1,289</u>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837	19,323	10,084	(32,695)	2,54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1,167	1,518	—	—	2,685
發行股份開支	—	(137)	—	—	(137)
期內虧損	—	—	—	(1,817)	(1,817)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7,004</u>	<u>20,704</u>	<u>10,084</u>	<u>(34,512)</u>	<u>3,280</u>

* 特別儲備為KanHan Technologies Inc.股份及股份溢價於本公司購入之日之面額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年報附註1載列之集團重組發行作為代價之股份面額兩者之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用於經營業務現金淨額	(2,439)	(2,253)
用於投資活動現金淨額	(68)	(1,498)
融資活動前現金流出淨額	(2,507)	(3,751)
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485	3,10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額減少	(22)	(64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216	1,000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4,194</u>	<u>355</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4,194</u>	<u>35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通訊軟件平台。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慣例，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香港一般採納之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要求而編製。

於二零零四年，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採納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一致。

3.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下列在本集團以伺服器為基礎的語言科技業務獲得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特許軟件之銷售	857	327	1,788	2,273
軟件保養	220	176	414	317
軟件租用及訂購收入	406	125	514	149
普通話學習平台	101	71	152	91
	<u>1,584</u>	<u>699</u>	<u>2,868</u>	<u>2,830</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其客戶之地理位置，主要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作為其主要分類資料申報。該等地區市場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地區分類

	收益		淨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	2,791	2,774	1,418	1,882
中國	56	56	56	51
其他	21	-	11	-
	<u>2,868</u>	<u>2,830</u>	<u>1,485</u>	<u>1,933</u>
分類業績			1,485	1,933
未分配開支			(3,302)	(3,683)
期內虧損			<u>(1,817)</u>	<u>(1,750)</u>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開發費用攤銷	-	64	-
折舊	<u>51</u>	<u>78</u>	<u>101</u>	<u>153</u>

6. 稅項

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香港並無課稅溢利（二零零四年：無），因此並未作出稅項撥備。

7.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本集團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虧損約1,06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60,000港元)及加權平均股數588,849,829股(二零零四年：486,432,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本集團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虧損約1,81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50,000港元)及加權平均股數586,298,290股(二零零四年：486,432,000股)計算。

由於沒有發行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政策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90日之賒賬期。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090	693
其他應收款項	493	603
	<u>1,583</u>	<u>1,296</u>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結日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732	157
31—60日	2	242
61—90日	59	66
超過90日	297	228
	<u>1,090</u>	<u>693</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獲貿易債權人給予之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90日。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763	244
其他應付款項	848	1,967
	<u>1,611</u>	<u>2,211</u>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結日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591	184
31－60日	62	—
61－90日	99	16
超過90日	11	44
	<u>763</u>	<u>244</u>

11.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公司進行交易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支付顧問費予Yorkshire Capital Ltd. (附註a)	—	200
支付法律費用予袁家樂律師行 (附註b)	—	68
支付宿舍租金予 Comeasy Communication Ltd. (附註c)	240	240
	<u>240</u>	<u>508</u>

附註：

- (a) 本公司董事衛麗容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辭任，彼擁有實益權益於Yorkshire Capital Ltd.。顧問費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經雙方釐訂及同意下收取。
- (b) 本公司董事袁家樂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一日辭任，彼為袁家樂律師行合夥人。法律費用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公正交易收取。

- (c) 本公司董事巫偉明先生擁有實益權益於Comeasy Communication Ltd.。租金費用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經雙方釐訂及同意下收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86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830,000港元)及淨虧損約1,81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50,000港元)。

期內經營開支(不包括研究及開發(「研發」)開支)較去年同期之3,683,000港元減少26%至約2,732,000港元。經營開支減少之主要原因，是嚴格控制開支及減少廣告與宣傳開支所致。

雖然營業額輕微上升及經營開支得以大幅節省，但本集團仍錄得淨虧損1,8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所錄得之虧損增加3.8%。上述增幅之主要原因，是由於計入損益表的研發開支增加570,000港元，而有關開支已於去年同期予以資本化。

業務回顧及展望

軟件銷售業務

儘管漢網及漢網語音之增長前景向好，但其銷售表現仍然較預期遜色，而銷售週期亦較預期為長。期內，本公司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福利署之官方網站進行大革新之項目已告完成。我們對專為視障人士而設之螢幕閱讀軟件中文JAWS之銷售額可超逾上半年感到樂觀，這是因為指定用於為視障人士購買作職業培訓用途之電腦軟硬件之慈善基金募捐款有所增加。

服務業務

在拓展Putonghua網上學習平台(「ePutonghua」)市場方面繼續取得重大進展。更多貿易團體，例如中華廠商聯合會及晉峰青年商會等訂立夥伴合作協議，向旗下之會員推廣訂購服務。職業訓練局聯同看漢提供融合式培訓計劃之申請，在六月正式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持續進修基金(「CEF」)批准。該培訓計劃將於本年度九月開課。

法律專業課程之編製現已完成，並已呈交香港律師會審批，作為完成有關專業進修網上函授課程後，可根據持續專業進修計劃獲取若干學分之課程。全新面貌之www.putonghuaonline.com網站在六月投入服務，當中新增了網上信用卡付款服務，至今瀏覽之人次及訂購之人數均逐漸增加。香港雅虎字典服務網頁可連結至ePutonghua後，可望在下半年度帶來可觀之業務增長。

透過互聯網發出及接收傳真之網上電子傳真服務於六月底正式推出。有關推廣活動已於香港及廣州展開。每月月費為58港元，用戶可獲得一個香港之傳真號碼，用戶可接收傳真之次數不限，並可透過eFaxonline.com服務網站發出傳真，而發送傳真之費用為每頁0.1港元。自該項服務推出以來，本公司每日均接獲不少查詢，其中更有部分是來自中國，提出有關利用本公司之傳真資料庫，在香港發出大量傳真，以推廣其產品及服務之查詢。當香港之國際長途電話費用遠較中國的便宜時，相信經常與香港及其他國際城市有傳真往來之中國公司，會對可節省不少國際長途電話費用之網上電子傳真提供之服務大感興趣。

於自動鈴聲下載方面，中國QQ即時訊息服務營辦商Tencent已就向流動電話用戶推出新的WAP自動鈴聲下載服務與看漢續約。用戶可透過流動電話，操作文字轉語音及音樂編輯之服務，並透過中國移動提供之WAP網絡發出有關之訊息。與去年推出之互聯網相關服務相比，Tencent對新款流動電話相關服務業務較有信心，並正計劃在服務於八月推出時進行強勢之宣傳活動。儘管語音訊息服務於去年推出之時間稍為遲於預期，但當配備更多記憶體及頻度更廣闊之新款手機推出市場後，我們相信該項服務將可更為流行。

Pharmanet項目

看漢就設立電子商貿基礎設施、促進經香港訂購外國品牌之醫藥產品與若干中國醫藥產品進口商及分銷商展開商談。業務至業務之基礎設施將最終發展成一個以國內之消費者為服務對象之藥物進口電子商貿網站。短期而言，我們預期中國進口商及分銷商將會逐漸建立一個以佣金計算之醫藥產品商貿平台，而看漢將加快其訂購及運送之業務。與此同時，我們亦透過為進口商及分銷商提供有關軟件，進一步將他們之存貨控制、物流及客戶服務經營自動化，藉此帶來更多商機。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19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16,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4,0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78,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銀行借貸(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借貸約1,3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9,000港元)，此借貸從政府取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由內部財政資源及配售股份所得的款項淨額支付其業務運作。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以每股股份0.023港元配售共116,740,000股新股予獨立第三者及錄得款項淨額約為2,548,000港元。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聯營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外匯借貸及其運作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匯兌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對沖工具。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3名(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均訂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並按僱員表現給予獎勵。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之一般架構按年檢討。本集團並提供經挑選之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計劃及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並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鼓勵合資格僱員持續為本集團提供更佳之服務，以及藉累積股本及股份擁有權提高彼等之貢獻以增加溢利。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相關股份及債券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 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巫偉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6,008,000	25.13%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一項書面決議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於上文所披露「關連人士交易」一節外，於期終或期內任何時間持續有效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之重大合約中，本公司之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

名稱	身份	持有之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 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劉劍雄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1,686,400	21.66%
Manciple Enterprises Limited	持有股份之證券*	151,686,400	21.66%
YesMobi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7,286,400	13.89%
Alexandra Global Investment Fund I, Ltd.	實益擁有人	75,010,000	10.71%
Alexandra Investment Manager, LLC	實益擁有人	75,010,000	10.71%

*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三日，巫偉明先生持有的151,686,400股股份抵押予Manciple Enterprises Limited (“Manciple”)，此乃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劉劍雄先生(「劉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劉先生於該151,686,400股股份中擁有抵押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ciple及劉先生各被視為擁有該151,686,400股股份之權益。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亨達融資有限公司(「亨達」)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訂立之協議，亨達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獲任為本公司之合規顧問，並將會就此收取費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合規顧問亨達、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公司任何類別證券之任何權益，包括認購該等證券之購股權或權利。

競爭權益

董事相信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按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概無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規定交易準則第5.48條至5.67條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任何董事並不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公司管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概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29條以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筱夫先生、李冠雄先生及郭志榮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聯交所及其他法律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於本公佈日期，巫偉明先生及馬希聖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徐筱夫先生、李冠雄先生及郭志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馬希聖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九日